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：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康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其中刘丹萍、丁韶华、何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（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9 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过审议，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会议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为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康实业”）向金融机构总额度不超过 30,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。被担保方爱康实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。公司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为爱康实业实际控制人，董事徐国辉先生、袁源女士为爱康实业副总裁，邹承慧先生、徐国辉先生、袁源女士为本担保事项的关联董事，依法回避表决。公司控股股东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

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为本议案股东大会通过日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（含当日）。在此期间且在上述额度内的具体担保事项，授权董事长邹承慧先生签署并办理具体担保事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和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》。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**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》（2017 年 6 月修订）**。

为规范公司治理，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，提升经营管理水平，完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和薪酬分配管理，参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定本制度。

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》（2017 年 6 月修订）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**《关于收购真木盛康 49.18%股权的议案》**。

为优化产业结构，布局海外市场，公司拟从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康国际”）收购日本真木盛康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真木盛康”）49.18%的股权；其他股东日本真木株式会社放弃优先受让权；收购完成后，公司持有真木盛康 49.18%的股权。

真木盛康是太阳能成套设备贸易商，成立于 2013 年 6 月，主要营业点位于日本大阪北区，在日本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平台和客户资源。真木盛康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总资产 26,244.40 万日元，净资产 8,758.70 万日元。根据真木盛康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作价，公司收购其 49.18%的股权，交易金额为 4,307.53 万日元或折合等额人民币或美元。

本次交易对手方爱康国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

规则》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为爱康国际实际控制人，为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，依法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下午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